

# 國立成功大學 教務處 函

承辦單位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  
聯絡方式：游靜珊（分機 50199）  
E-mail：youjs@mail.ncku.edu.tw

受文者：教務處綜合業務組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1 年 03 月 08 日

發文字號：成大教綜字第 1110308001 號

附件：如文



主旨：檢送本校優秀博士生獎勵補助原則及申請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校「國立成功大學優秀博士生獎勵補助原則」辦理（如附件一）。
- 二、依上開原則第二條規定略以：完成學士逕攻讀博士七年一貫；完成學士、碩士及博士八年一貫；博士班學生修業第六學期（含）前，以第一作者或通訊作者發表於所屬領域學門排名前25%等級論文者，得申請獎勵金。
- 三、本補助計畫案為隨到隨審，如貴系所有符合資格之學生，請轉知學生檢附申請表（如附件二）及應繳文件送至教務處綜合業務組辦理。
- 四、本項經費由教育部高等教育深耕計畫項下支應，因補助經費有限，若經費用罄，則不再受理收件。

正本：各相關系所

副本：各學院、教務處綜合業務組